附件1

长春人文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专业排名 | /专业总人数 |
| 现所在学院、专业、年级 |  |
| 拟转入学院、专业、年级 |  |
| 申请调转理由 | 申请人签字：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 |
| 承诺 | 本人已理解《长春人文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的全部内容，承诺严格遵守学校规定办理转专业各项工作。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转出学院意见 | 系主任签字： 院长签字：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 |
| 教务处复核 | 原专业课程全部及格，并且学年考核成绩在专业前 %。排名和成绩考核以教务处最终复核为准。复核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 |
| 转入学院意见 | 系主任签字： 院长签字：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 |
| 学生处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 |
| 教务处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 |
| 学校意见 | 主管校长签字: 年 月 日 |